

第一百四十一章

葡萄牙人的几次地理发现

到此为止，我们看到的只是一些人野心勃勃地互相争夺或肆意扰乱着地球上已知的地方。一种在当时似乎对世界有益但随后却带来更多的不幸的野心，终于驱使人们努力寻求新的陆地和新的海洋。

我们知道，磁铁的朝北指向，是在那个愚昧无知的年代，在 13 世纪末发现的。长期以来，就连最有知识的民族也对它一无所知。此后不久，那不勒斯王国中一位阿马尔菲^①公民名叫弗拉维奥·戈伊亚的发明了指南针。他在罗盘的磁针上做了个百合花标记，因为在属于法兰西王族的那不勒斯君主的纹章上饰有百合花的徽记。

这个发明很长一段时间没有被利用。富歇^②所引用的、证明在 1300 年以前已有人使用指南针的诗，大概是在 14 世纪写作的。

在 14 世纪初，没有用指南针引导，人们已重新找到了加那利群岛。这些岛屿在托勒密和普林尼时期被称作幸运岛。这里离非洲不远，当年丹吉达非洲^③的主人罗马人经常来往此地。罗马帝国的衰落使大西洋各民族间的来往中断，彼此互不了解，这些岛屿也便被我们遗忘。约 1300 年，比斯开人重新找到了这些岛屿。路

① 阿马尔菲，意大利坎帕尼亚区城市。——译者

② 富歇，当指克洛德·富歇（1744—1793），法国高级教士、政治家。——译者

③ 丹吉达非洲，西非洲北部的古称，今毛里塔尼亚、塞内加尔地区。——译者

易·德·拉塞尔达^①，这位由于父亲失去了王位而不能当国王的西班牙王子，于 1306 年要求教皇克雷门五世授予幸运岛王的封号。由于当时教皇们都愿意把真实的或有名无实的国王封号授予他人，克雷门五世就为他在阿维尼翁举行了加冕礼。后来，拉塞尔达宁愿留在法国避难而没有去幸运岛当国王。

事实证明，指南针是英国人在爱德华三世在位期间最先使用的。

当时人们的有限的科学知识保存于修道院中。牛津有个名叫林纳的修士，是聪明能干的天文学家，他一直远航到冰岛，绘制了一套北方海域图，后来亨利六世时有人使用过这些海图。

然而，真正重大而有益的发现是在 15 世纪初叶，始于葡萄牙国王约翰一世^②之子亨利^③，他因此在同时代人中享有更高的荣誉。他是一位哲学家，他把哲学用于为世人造福。“要干出一番事业”是他的箴言。

在距北回归线以北 5 度的地方，有一个突出大西洋的岬角，那是历来海上航行的终极地，称为“不越角”^④，表示航海者不能越过该地。

亨利王子募来一批大胆的海员，打算闯过这个岬角，进而到达距北回归线只有两度的巴亚多尔角。可是巴亚多尔角突入大西洋 120 海里，沿岸尽是暗礁险滩，波涛汹涌，海员们望而生畏。王子

① 拉塞尔达，西班牙卡斯蒂利亚望族，其中若干人在 14 世纪时曾为法国效劳。——译者

② 约翰一世，葡萄牙国王 1385—1433 年在位。——译者

③ 亨利，指葡萄牙航海者亨利，(1394—1460)，在葡萄牙南方阿尔加维省任总督时，招收海员、测绘人员、天文学家、造船工人收集地图和旅行资料。1420 年开始派遣船队向海外探险。——译者

④ 原文为 Cap Non，应为 Noun，不是 Non 此岬角在摩洛哥阿加迪尔之南，Noun 是古时这一地区和努恩河的名字。——译者

毫不气馁,另又派遣了一批海员,结果也没有成功。然而,这批海员于 1419 年返航途中,在大海中发现了马德拉岛。过去迦太基人可能到过该岛,有人曾夸张地把它说成是一个极大的岛,再经讹传,以致有些近代人误以为那就是美洲大陆。人们称它马德拉岛,是因为岛上有茂密的树林;‘马德拉’就是树木的意思,而‘马德里耶’(厚木板)一词也是由此而来的。王子亨利下令在岛上种植希腊葡萄,种植甘蔗。这甘蔗种苗他取自于西西里和塞浦路斯,而这两个地方的甘蔗又是以前阿拉伯人从印度移来的,以后又有人把它移植到美洲各岛,如今美洲用以供应欧洲市场的就是这种甘蔗。

王子亨利保留了马德拉岛,但是他不得不把他所占据的加那利群岛让给西班牙人。西班牙人依据的是路易·德·拉塞尔达的权利和教皇克雷门五世封他为马德拉王的谕旨。

巴亚多尔角给所有海员留下一个可怕的印象,以致在后来的 13 年里没有一人敢再闯这个岬角。最后还是亨利坚定不移的决心鼓起了大家的勇气。他们终于绕过了北回归线附近的这个海岬(1446 年),并从那儿一直航行到大约 400 法里远的佛得角。正是由于亨利的关注才得以发现了佛得角群岛,随后又在 1460 年发现了亚速尔群岛。据说在 1461 年,有人在亚速尔群岛的峭岩上看到一尊塑像,一个骑士,左手按在马背上,右手指向西方。若真有其事,就可以认为这是古代迦太基人建造的。塑像下面的铭文,虽然我们无法认识它的文字,似乎也支持这一看法。

当时发现的非洲沿海地区几乎全都属于摩洛哥帝国。这个帝国的统治和宗教传播范围从直布罗陀海峡经过沙漠地带一直伸展到塞内加尔河。但是这一地区人口稀少,居民多未开化。过塞内加尔河以后,人们会惊奇地发现,河南边的人全是黑色皮肤,而河北边的人却是灰白色。黑人是同我们不同的人种,就好比长毛垂耳的西班牙种猎犬不同于猎兔狗天然生长在人体肌肉和皮肤之

间的粘膜网，在我们身上是白色的，而在他们身上是黑色的，在另外的人身上是古铜色的。著名的鲁易施在阿姆斯特丹解剖一个黑人时，第一次成功地取下了整张粘膜网。沙皇彼得大帝把它买下来^①，但是鲁易施留存了一小块，我曾经见过，像黑色的薄纱一样。黑人的一处皮肤烧伤，如果粘膜网受到损伤，皮肤就会变成棕色；否则，重新生长出来的皮肤还是黑色的。黑人的眼睛形状跟我们的完全不同。他们的那一头浓密的黑色卷发也一点不像我们的头发。可以这样说，他们的智力同我们所理解的智力虽不属于另一类，却是十分低下的。他们无法精神贯注，缺乏组合的能力，不善于判断我们的哲学对他们有什么好处或坏处。他们在非洲这块土地上土生土长，同大象和猴子一样。在摩洛哥帝国的黑人尚武好斗，强悍而又凶残，甚至比那些皮肤晒得黝黑的我们称为‘白人’的军队更为善战。因此，在几内亚，他们自认为生来就是要被卖给白人并为白人效力的。

黑色人种可分为好几类：几内亚黑人，埃塞俄比亚黑人，马达加斯加黑人，印度黑人，各不相同。几内亚和刚果的黑人的卷发浓密，其他黑人则长着粗硬的长发。由于很少同别的民族往来，黑人部落没有任何宗教信仰。最愚蒙的一级是只想到目前，只想到肉体上的需要。有好几个民族，尤其是居住在海岛上的民族，就是这样。次一级是有蒙眬的预见，不能形成一个稳定的社会，用惊讶的眼光观望星辰，在更换季节时，或有某些星宿出现时，有庆祝或欢乐表现，但不会进一步思索，也没有任何明确的概念。多少世纪以来，不止一个民族就是生活在愚蒙与理智初开的这两级状态之间。

葡萄牙人的那些发现，直到那时，并未带来什么好处，而只是令人感到新奇。有必要向这些岛屿移民，但是非洲西海岸的贸易

^① 参见本书上卷第一章。——译者

收益不大。到约翰二世^①时期，终于在几内亚海岸找到了黄金，但数量甚微。后来英国人就把从该地得来的黄金铸造的金币，称为畿尼^②。

只有葡萄牙人才享有这个荣誉：为我们把地球的界限向远处推移。他们越过赤道，发现了刚果王国。这时，人们看到了新的天地，新的星。

欧洲人第一次看到了南极，望见了靠南极最近处的 4 颗星。令人十分惊奇的是，早在 100 多年前，著名诗人但丁就曾预见到这 4 颗星。他的《炼狱》的第一篇有这样一段：

“我转身向右方，
注视那另一极地。
我看见了只有初民
才见到过的那四颗星。”

但丁的这个预言比悲剧作家塞涅卡的预言似乎更为确切。塞内加在他的《美狄亚》中写道：

“但愿终于有一天，大西洋不再把各民族分隔开来，一个新的梯菲斯^③将发现一个新的世界，杜莱岛^④也不再是世界的边缘。”

塞涅卡的这个模糊的想法仅仅是一个在航海术取得进步的基础上才会实现的愿望；而但丁的预言则实际上同葡萄牙人及西班牙人的发现毫不相关。这预言愈明确具体，就愈不真实。但丁作品中所说的南极和四颗星，只不过是一个颇为奇怪的巧合。诗人

① 约翰二世，葡萄牙王国，1521—1557 年在位。——译者

② 畿尼，旧时英国金币，一畿尼合 21 先令。——译者

③ 梯菲斯，塞内加所作悲剧《美狄亚》中的人物。——译者

④ 杜莱岛，古代希腊人和罗马人想象为欧洲大陆之最北的地方，在冰岛或挪威北边。——译者

用的只是形象化的表现手法，他的诗只是一种有永久意义的比喻。在他的诗句中，南极的寓意是地上的乐园，四颗只有初民见过的星，指的是已与纯真的时代同归消失的四枢德。许多书中的大部分预言，如果这样地加以深入研究，就可以发现，其实什么也不曾预言，因为只有上帝才能预知未来。可是如果有人为了确立某种权利，提出某种主张，而需要利用但丁的这个预言，他就会多么充分地加以发挥！这预言会显得多么清楚明白！他又会多么狂热地去压迫那些对预言作合理解释的人！

1486 年以前，人们不知道靠近南极时磁针是否会指向南方，因为磁针方向以前始终是指北的。这一年，有人远涉重洋到达非洲的最南端——风暴角。风暴角较之巴亚多尔角更令人生畏，但同时却给人带来一个希望：越过这一岬角，开辟一条环绕非洲以及与印度通商的航线。好望角一名由此而来，但这并不是一个虚名。不久，国王埃马努埃尔，^①继承父辈的宏图大略，不顾国人的劝谏，派遣一支仅有 4 条船的舰队，由瓦斯戈·达·伽马^②领队远征，这次远征使达·伽马名垂后世。

葡萄牙人当时并没有在这著名的岬角上定居，后来荷兰人才把它兴建成为地球上最美好的居住地之一，并且在那里成功地种上了世界各地的农作物。当地的土著人既不像白种人也不像黑种人，全都是深橄榄色皮肤，鬃毛般的头发。他们的发声器官与我们不同，那结结巴巴，叽里咕噜的发音，我们根本无法模仿。他们不是食人肉者，相反他们的风俗温和而又纯朴。毫无疑问，他们的理性尚未发达到相信有什么天主上帝的程度。他们还处在可以接受

① 埃马努埃尔 (Emmanuel) 指马努埃尔一世 (1469—1521)，葡萄牙国王。——译者

② 瓦斯戈·达·伽马 (1469—1524)，葡萄牙航海家。——译者

以共同需要为基础的雏形社会这种愚蒙阶段。文学士皮埃尔·柯尔布曾长期在这些人中间游历过。他断言这些土著是亚伯拉罕的一个妻子撒杜拉的后裔，崇拜鹿角甲虫。我们对他们的神学知之甚少。关于他们的血统族系，不知柯尔布是否写过出色的论文。

如果说割礼使得第一批游历埃及和科尔科斯的学者感到惊奇，霍屯督人的做法就更叫人诧异了。他们割掉男人的一个睾丸，这是远古时期的一种风俗，连他们自己也不知道这种风俗是什么产生和怎样传下来的。他们中有些人对荷兰人说，他们阉割后奔跑起来会更轻松；另一些人说，用香草代替割去的睾丸，会使他们更加强壮。当然他们只能作出某种拙劣的解释，而这正是世界上其他地方许多风俗的根源。

(1497年)达·伽马绕过非洲最南端以后，循陌生的海路朝赤道方向北返；还没有重越南回归线，就在索法拉^①遇见了讲阿拉伯语的开化的民族。自加那利群岛直至索法拉，人和动物植物，一切都别具模样。在这里又可以见到与大陆人相似的人，真是大出意料。伊斯兰教已经开始渗入他们中间。到东非去的伊斯兰教徒，跟经西非北上的基督教徒在地球一角相遇了。

(1498年)达·伽马在南纬 14 度终于找到了信奉伊斯兰教的领航员之后，到达了印度的卡利卡特^②王国。在此之前，他已察看了 1600 法里的海岸线。

达·伽马的这次航行使旧世界的贸易往来发生了变化。亚历山大——论者多只把他看成一个破坏者，然而他所建造的城市比他摧毁的要多——尽管做过坏事，却是无愧于“大帝”称号的人。他曾经指定他的亚历山大城作为贸易的中心和各民族交往的枢

① 索法拉，非洲沿海城市，在赞比斯河口以南。——译者

② 卡利卡特，印度西南部海岸城市。——译者

纽,这个城市确实是做到了。在托勒密时代如此,在罗马人和以后的阿拉伯人统治时期,都是如此。它是埃及、欧洲和印度货物的集散地。在 15 世纪时,威尼斯几乎独霸了亚历山大城的市场,从那儿运回东方和南方的食物,从而发了欧洲其他国家的大财。这是由于当时其他信奉基督教的人的无知而威尼斯人善于经商之故。如果没有达·伽马的这次航行,威尼斯共和国就可能很快成为欧洲举足轻重的强国。可是,达·伽马绕过好望角的航行,把威尼斯的财源切断了。

以前,君主们发动战争是为攻城略地,而此时则是为了建立商行。1500 年以后,在卡利卡特不打仗流血就不能获得胡椒。

阿尔丰沙·达尔比凯尔克^①以及其他一些著名的葡萄牙将领,率领为数不多的士兵,先后同卡利卡特、霍尔木兹以及暹罗等国的军队作战,并且打败了埃及苏丹的舰队。同埃及人一样想阻挠葡萄牙人的进展的威尼斯人,曾经向埃及苏丹建议由威尼斯支付费用,开凿一条穿过苏伊士地峡,联接尼罗河和红海的运河。此举若成功,威尼斯人就能保住他们对印度贸易的控制权。但这一宏大计划因种种困难而化成泡影。与此同时,葡萄牙的达尔比凯尔克先后攻占了恒河南边的果阿(1510 年),马来半岛上的马六甲(1511 年),红海入海口的福地阿拉伯滨海城市亚丁(1515 年),最后还占领了波斯湾的霍尔木兹。

不久(1514 年),葡萄牙人又占据了锡兰岛沿海地区,因为该岛出产最名贵的桂皮和东方最漂亮的红宝石。他们在孟加拉设立贸易行,经营商业直到暹罗,而且在中国边境建立了澳门这座城市。他们的船队经常出入于埃塞俄比亚东部和红海沿岸港口。摩

^① 达尔比凯尔克(1453—1515) 葡萄牙航海家,冒险家,曾到达马六甲、锡兰、果阿等地。——译者

鹿加群岛是唯一出产丁香的地方，也被葡萄牙人发现和征服了。经商和战争有助于开拓这些新的殖民事业，而在那些地方从事新的商业，必须手里有武器。

在不到 50 年的时间里，由于发现了 5000 法里的海岸线，葡萄牙人一跃成为通过埃塞俄比亚洋^①和大西洋进行贸易的主人。在 1540 年左右他们拥有从摩鹿加群岛到波斯湾的大批商行，横跨经度 60 度。世界各地出产的凡是有用的、稀罕的和令人喜爱的东西，都由他们运往欧洲，费用远比威尼斯人花得少。葡萄牙的特茹河与印度的恒河之间航运频繁，暹罗和葡萄牙成了有交往的国家。

^① 埃塞俄比亚洋，指印度洋。——原编者

第一百四十二章

日 本

葡萄牙人在印度沿海以及恒河半岛成了富商，成了主宰以后，最终又来到了日本列岛（1538年）。

在印度地区的所有国家中，日本不能不引起哲学家们的关注。我们本该自 13 世纪起通过著名的《马可·波罗游记》就认识这个国家的。马可·波罗这个威尼斯人经陆路到达中国，在那里，他曾长期在成吉思汗的儿子忽必烈^①治下工作，因而获得了我们今天称为日本而马可·波罗称为 Zipangri^②的那些岛屿的基本知识。然而，与他同时代的人却听信最荒谬的传闻，根本不相信他所记载的事实。他的手稿长时期不为人所知，最后落到克里斯托夫·哥伦布的手中，从而在很大程度上坚定了哥伦布希望发现一个把东方和西方连接起来的新大陆的信心。只是哥伦布弄错了地理位置，他以为日本与他所发现的另一个半球相连。

这个王国就在我们大陆的一端，而我们则在相反的一端。我不懂为什么人们总把日本人称为西方道德观念的对立面。其实在同样致力于培养理性的各民族之间根本不存在这种对立。在日本，最有权威的宗教承认人死后得善报或者受罚。他们称为“神

① 忽必烈是元世祖成吉思汗的孙子而不是儿子，本书第 155 章同有此误。——译者

② 1981 年福建科学技术出版社出版的《马可·波罗游记》中译本注出的原文是 Zipangu，当是“日本国”三字的译音。本书原文为 Zipangri，疑有误。——译者

道’的主要戒律正是我们的戒律。他们同样禁止撒谎、邪淫、偷窃、杀戮，这些都是具体化为戒律的自然法。在这些戒律中，他们还加了禁酒，甚至不饮任何原料酿制的、浓度较高的甜酒。禁杀戮还包括不杀牲畜。向他们传授这些法则的释迦牟尼^①则生活在纪元前约一千年。因此，他们在道德观念方面跟我们不同的只是在于他们有不杀生这条戒律。如果说他们也有许许多多的奇谈，那末，这正是他们同一切民族相似之处，也是同我们相似之处。在基督教诞生之前，我们只知道相信荒谬的传说，并且过多地把它掺杂到我们的宗教里去了。如果他们的习俗同我们的习俗有差异，那末，从达达尼尔海峡到高丽国的尽头，所有东方民族的习俗都是有差异的。

由于所有民族道德观念的基础都是一致的，有些世俗生活中的习惯在世界各地也就大致相同。譬如在日本，新年元旦人们互相拜访，赠送礼品；亲朋好友在节日聚晤，都同我们欧洲一样。

更为奇特的是，日本人的政府 2400 年来完全同穆斯林哈里发和现代罗马的政府相似。宗教的首领同时也是帝国的首领，这种情况在日本人要比世界上任何一个民族长久得多。教主与皇帝一体的世袭制，无可争辩地应追溯到纪元前 660 年。但是，到 16 世纪末，逐渐地，俗人分享了政权，完全控制了政府，但是还不敢取消教主的名义和教主的世系。称为“内里”^②的天皇是永远受人尊敬的偶像，而天皇的幕府将军则是真正的皇帝，他恭恭敬敬地把天皇保护在高贵的囚牢里。土耳其人在巴格达做过的，德国的皇帝们想要在罗马做的，日本的摄政大臣^③都做了。

① 原文为 Saka，当指释迦牟尼。公元前五六世纪在世。——译者

② 原文为 dairi，日文为“内里”，指皇居，借指天皇。——译者

③ 原文为 Taiccsama，日文为“太閤様”，指日本封建时代的“太政大臣”或摄政大臣。——译者

人性就其根本来说是四海皆同的，因此这些民族与我们之间还有另外一些相似之处。他们迷信巫术，我们过去很久也是如此。我们发现，他们也有朝圣的习俗，甚至有火刑考验的习俗，这正是我们过去的神意裁判的组成部分。另外，与希腊、罗马人相仿，他们 also 把伟人高置九天。他们的教主和近代的罗马教皇一样，独掌着封神和为他认为有资格享受祭祀者建立寺庙的权力。神职人员与在俗教徒在一切方面都大有区别。这两者之间，跟世上各地一样，相互鄙视，相互仇视。长期以来他们就有一些出家修行的人，一些隐修士，以及某些修会，与我们的好斗的修会相差无几，因为古时候曾有过一个誓为宗教而战的遗世独立者的社团。

尽管这个修会像在欧洲引起内战的普鲁士条顿骑士团一样，也常常挑动内战，然而信仰自由在这些地方以及东方其他国度中却是得到确认的。在日本，尽管天皇与教主合二而一，却是教派林立；不过各教派都共守同一的道德准则。所有相信和不相信灵魂转生的人，过去和现在都不食有益于人类的动物。全民族以米饭、蔬菜、鱼和水果为食；这种朴素生活在他们毋宁说是一种德行而不是迷信。

孔子的学说在这个帝国得到广泛传播。由于整个学说都归结为简单的伦理，因此吸引了那些不喜欢当和尚的人；而这些人始终都是这个民族的健康的部分。有人认为这个哲学的发展对摧毁天皇的权力贡献不小。1700 年在位的天皇就独尊孔子，没有别的宗教。

似乎日本比中国更滥用了孔子的学说。日本哲学家认为，只要不损及社会，自杀就是一种合乎道德的行为。这些岛民秉性自负而暴烈，对这一理论往往身体力行，其结果自杀在日本比在英国更为司空见惯。

名符其实的有才识的旅行家康普菲尔指出，在日本以及几乎

所有亚洲其他地方，信仰自由始终是允许的。好几种外来宗教都平安无事地传入日本。福音书在这广阔的土地上畅行无阻，这是天主的恩赐。谁都知道，在 16 世纪末，基督教在这个帝国的一半国土上迅速传播。第一个播种者、著名的葡萄牙耶稣会士弗朗索瓦·沙勿略^①是一个虔诚而有毅力的不知疲倦的人。他时而作为旅行者，时而身着教皇代表的盛装，与商人作伴，到过日本的好几个岛。自然，起初他不得不带翻译，因此进展不大。他在信中说：“我简直听不懂这些人的话，他们也不懂我的。我们说话就像小孩念一个一个字母。”研究沙勿略生平的历史家读了这段话，就不要说他有语言天才了；同时也不要吧读者看轻，硬说沙勿略丢失了十字架，一个乞丐又交还给他，说他同时身居两地，说他救活了 9 个人等等一类的话了。人们应当赞扬的是他的虔诚和敢闯精神。为了使人们懂得一点他的意思，他最后还学习了相当多的日本话。帝国若干岛屿上的王侯，对多数和尚不满，因此对前来与这些滥用教权的人分庭抗礼的外国传教士自然毫无怨言。渐渐地，基督教就在那里站稳脚跟。

向教皇格雷戈里八世派去由三名亲王组成的著名的日本使团，可能是教廷从未接待过的最令其踌躇满志的一个觐见使团。尽管今日的日本已发誓不信基督教，而且只有荷兰人在不许从事任何宗教活动的条件下才可以进入这个国家，可是在当时，整个日本国已几乎成为一个基督教王国，或者说一个葡萄牙王国了。我们的神甫当初在日本比在我们西方更受人尊重。而今天，谁要在日本传播耶稣的教义，便有掉脑袋之虞。当局悬赏捉拿传教士，赏金数额高达约 12000 利弗。这个剧烈变化的第一个原因是一名葡萄牙神父因出入宫庭不知礼让，得罪了天皇的一个大臣；第二个原

^① 沙勿略（1506—1552），西班牙耶稣会士，有印度使徒之称。——译者

因是有位日本贵族曾把他的一所房子送给几名耶稣会会士，后来这位贵族的儿子要求索回房屋，而耶稣会会士执意不肯归还产权这种卑劣的行为；第三个原因是害怕日本被基督教徒征服，而这一点竟成了一场内战的起因。我们将会看到，基督教在日本就是这样以传教布道开始，以引起内战告终。

现在我们谈谈当时日本的情况，谈谈日本人同中国人一样自己喜欢夸耀的历史以及可以上溯到公元前 6 世纪的世袭的天皇制。特别值得注意的是，日本民族是亚洲唯一未被征服的民族。我们将日本人同英国人加以比较，可以看到，北半球两极端的这两个国家的人，作为岛国居民的自豪感是相同的，自杀也同样屡见不鲜。但日本列岛从未被征服过，而大不列颠群岛则不止一次受到蹂躏。看来日本人不是混血的民族，这一点同英国人以及几乎所有西方国家的人不同。日本人似乎是土生土长的。他们的法律、宗教信仰、风俗习惯、语言和中国的毫无相同之处。至于中国，它好像本来就独自生存的，只是到了很晚的时候才从其他民族汲取了某些东西。使您惊叹的正是亚洲民族的悠久历史。这些亚洲民族，除了鞑靼人以外，从来没有远离过自己的疆土，而您现在看到，一个国土狭小、人口不多、在世界历史上过去无足轻重的弱小民族，以少数人从里斯本的港口出发，前来发现了这些大国，并出色地在那里经营起来了。

葡萄牙人通过对日本的贸易获得了前所未有的极大的利益。据荷兰人说，葡萄牙人每年从日本运回 300 吨黄金。我们知道，荷兰人所说的 1 吨黄金合荷兰银币 10 万盾。上述数字过于夸大了。不过，由于不知疲倦的、头脑灵活的葡萄牙人的努力，由于排除了其他民族的竞争，他们的对日贸易，尤其是在开始时，确实是获利甚丰。他们从日本购买亚洲最好的茶叶、最美的瓷器、龙涎香、质地优于我国产品的铜，再有就是白银和黄金，这就是所有这类事业

的主要目标。日本像中国一样，几乎拥有我们所有的一切，以及我们所缺少的一切。日本的人口按〔国土〕比例跟中国一样多；但是日本人更为自豪和好战。过去这两个民族在文学艺术和手工技艺方面都远比我们西方民族先进。但是我们现在已把失去的时间夺回了！布拉芒特和米开朗琪罗建造了罗马圣彼得大教堂，拉斐尔画了许多画，牛顿计算了无限大，高乃依、拉辛写了《西拿》、《阿达莉》，这些人的国家已成为地球上最先进的国家。至于其他民族，尽管历史悠久，尽管有自然界赋予的一切，在艺术方面尚处于愚蒙或孩提时代。

第一百四十三章

恒河两岸的印度；不同的种族 以及他们的习俗

我不打算在这里谈论暹罗王国，因为只是到路易十四的年代，人们对这个国家才略有所知。路易十四接见了它的使团，并向该国派遣了一些都没有什么用处的传教士和士兵。我也不准备提及安南、老挝、交趾支那等民族，因为只有很少数人到过那些地方，而且是在葡萄牙人的远征事业很久以后；我们对该地的贸易也从来没有发展。

在欧洲的君主们以及那些使君主们富裕起来的巨商们看来，所有这些地理发现只有一个目的：找寻新的宝藏。哲学家们则在这些新发现中，看到了一个精神的和物质的新天地。从欧洲各港口通向东方，直至印度边缘的方便的、开放的航路，满足了我们的好奇心，使我们亲眼看到了前所未见的、或仅仅是不完全地从一些旧的、不确实的游记中得知的一切。在刚果河的南边，居住着许许多多的黑人，在广阔的卡弗勒里^①沿海地区，人的皮肤呈橄榄色，他们割掉一个睾丸以表示对神的敬意。而埃塞俄比亚人以及非洲许多其他民族则只供献一小块包皮，所有这些，在一些善于思索的人看来，是多么不可思议！随后，假如你溯河而上，到达索法拉、基洛阿、蒙特巴沙和美兰达，就会看到，一种与尼格里蒂亚（即苏丹

^① 卡弗勒里，非洲西南部地区，居民为卡弗尔人。——译者

——译者）黑人不同种族的黑人，还有白人和青铜肤色的人，在一起进行商业活动。那里遍地是在我们这些地区看不到的动物和植物。

在非洲大陆的中央，有一支人数不多的矮小人种，他们的肤色白得像雪，脸形倒像黑人，眼睛同山鹑十分相似，葡萄牙人称他们为阿尔比诺人。他们矮小、虚弱、斜视，绒毛般的卷发和眉毛洁白纤细的棉花。他们的体力和智力都低于黑人，可能大自然把他们安排在黑人及霍屯督人之下，猴子之上，犹如从动物到人的一个等级。也可能过去有过介于人与动物之间的低级种类，由于体弱而被淘汰。在法国就有过两个这样的阿尔比诺人，我曾在巴黎的布列塔尼旅馆见过其中之一，那是一个贩卖黑奴的人带来的。在东亚，人们也发现过几个与人相似的动物，但是这一种类非常稀少，他们需要人类的关心，可是人类对任何没有用处的东西总是漠不关心的。

从印度河口和恒河口一直伸到马尔代夫群岛中部的辽阔的印度半岛上居住着 20 个不同的民族，他们的风俗、宗教都不相同。当地土著人的肤色是紫铜色。后来丹皮埃尔在帝汶岛又发现黄铜肤色的人。大自然就是这样的千差万别！1650 年，佩尔萨特在到达名为新荷兰的、同我们的西半球分开的南方陆地时，首先看到的是一群黑人用手撑着地，就像是用脚走路似的朝他走来。可以相信，只要进入这个南部世界的腹地，就能认识大自然更丰富的多样性。一切都将会开阔我们的认识领域，缩小我们的偏见。

现在，让我们回到印度沿海地区。在恒河以南的半岛上，居住着无数的巴尼亚人，他们是信奉广泛流传于印度各地的古老的灵魂转世说和善恶二元论的古代婆罗门的后裔。他们不食任何的动物，同犹太人一样固执地不与其他民通婚，同犹太民族一样的古老，一样的从事商业。